



左撇子球王

肖建国

左撇子球王

肖建国

责任编辑：龚驾清

*

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

(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)

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

*

1985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字数：223,000 印张：14 印数：1—22,300

统一书号：10109·1869 定价：(平装)1.55元 (简易精装)1.85元



目 录

左撇子球王	(1)
水边老屋	(32)
父亲的心事	(65)
中锋王大保	(89)
优秀分子马长生	(151)
缺支警报器	(176)
楼梯口	(190)
米豆腐	(197)
开 亲	(215)
被卖掉的琴声	(239)
做人难	(265)
端午粽子	(287)
馅里谁知豆腐心	(302)
水酒醉人	(331)
莫道离情， 莫道离情	(347)
从打球到写小说（代跋）	(434)



左撇子球王

我们那县城，有两个热闹去处：一在墟坪，一在灯光球场。

墟坪在西南角，靠城边了。墟坪包括交叉的两条石板路、三座凉亭和一块石灰拌牛屎铺成的晒谷坪，以及由此割出的许多小块黄泥地，场面也是很阔大的。墟坪那边，伴着一条钟水河，终日哗哗地流过。有座单孔石拱桥，桥壁上垂吊下许多藤蔓，在水面上投下很重的阴影。桥下的水发绿，有半根晒衣竹篙深。夏天的傍晚，就有许多孩子，脱得光光的，在桥头跳水。他们跳水

不讲究姿势，都是象窑砖一样，直上直下地砸进水里，蓬，激起很大的浪花。他们也比赛，比赛谁跳得远。——这桥，自然就叫钟水桥了。墟坪这边是一片青檐瓦舍。这片房舍，显然没有经人规划过，凌乱，参差，拥挤。这里住的多是手艺人。这些人打地基时，大多没有战略眼光，等到儿子要讨媳妇了，才发觉屋窄了，赶快在后背再接一间；到抱孙子时，在旁边又接一间。这些人在生育上又是不晓得节制的，兴之所至，每对爷娘都是一堆恩女。（现在就不行了！）这里的住户，本籍人很少。最早的，是一帮从祁阳过来的白铁师傅。那还在民国元年。接着就不断有人搬来这里定居，桂阳、兰山、临武，都有；成份也杂了，有补锅匠，有裁缝，有箍桶匠，有剃头师傅，最多的还是生意人，也有几家农业户。就象钟水河里踢进一块窑砖，看着看着，那房屋就一圈一圈地扩大了，后来就成了大片。刚开始，人们的语言交流是最大的障碍，各人带来各地的方言，连说带手势费了半天劲，仍然不明白。语言不通是件很难受的事，于是大家齐努力，经过一二十年的演变，慢慢统一了。统一在本地土话的旗帜下，被同化了。原先，这地方是没有地名的。本地人提到，都是说：“墟坪上”。全国解放以后，第一次搞地名普查，才算有了正式的名

字。因为这片房屋正砌在旧城墙废墟两边，就叫做：城墙巷。这名字也真是取绝了！

这墟坪，以前也是不热闹的。住户们凭手艺和力气赚钱。他们都是日出而作，日入而息。为了衣食温饱，成天象蚂蚁一样地劳碌。除了吃饭睡觉，只有晚饭过后有段短时的闲空。然而他们的晚饭都很晚，吃过饭，天也黑尽了，四面一片黑糊糊（这里连盏路灯都没有哩），也就懒得动了，坐在门口抽根烟，关门，睡觉（难怪都那么会生虫）。他们偶尔也去看一两场戏，逛逛电影院，逢到四时八节，互相邀请喝杯水酒，讲几句粗野的玩笑，划一阵拳，有时还看看两公婆吵架（这倒是经常有的）。这就是全部娱乐活动了。他们的最大愿望，就是无病无灾，颐养天年。

左撇子回城了，打破了这里的平静。

左撇子是诨号，大名叫李天生。

左撇子是个老知青。七二年下放，七九年回城。如果不是中央有政策（政策规定知青一律回城待业），他还不知要在农村干到哪年哪月。从哪方面考虑，他都不可能有招工的机会。他的父亲是搬运工，后门大约是摸不到边的了。本人表现

呢？八个字，概括尽净：偷——偷过队上的西瓜，偷过老百姓的鸡；扒——扒了队上的砖搭鸡窝；抢——抢过大队支书的饭碗；劫——劫过大队上的大粪浇自留地；吃——一次吃完过两只鸡；喝——喝酒抽烟；嫖——（尚无事实，只好存疑）；赌——赌谁能一砖头打中大队支书家的黑狗。他回家那天，是很得意的。一担行李挑在肩上，晃呀晃，嘴里还哼着小调。那担行李很轻飘。前头，用塑料薄膜包着的铺盖，后头，一只装电灯泡的硬纸箱子，装下了所有的七零八碎和一只鸡（这只鸡是买来的了。孝敬老父亲的）。干了七年，这就是全部家当。——当然，此外还在担子上挂了个篮球。一望而知，左撇子是个球迷。

左撇子回来，暂时接替了父亲的职业：拖板车。一边拖车，一边等待分配。

左撇子在旧城墙壁上钉了个篮球框子。篮框就是招兵旗。在这篮框下面，一下就集合起了十几个小后生。有一半是待业青年，三分之一是此次回城的老知青。他们都进过初中、高中，上体育课时，学过篮球，对这项运动并不陌生。有几个还参加过各种代表队。譬如面铺的奶猪崽（这是诨号），就曾经是校队中锋；巷子口的干牛肉（也是诨号。这里的人都有诨号，就如旧时文

人，除了姓名，还有字），也在读中学时，当过几天板凳队员。他们都是二十岁挨边。这个年纪的人，只要身体正常，正是精力旺得晚上睡不着觉的时候，见到玩球，还不象蚂蟥听到水响，都聚拢来了。左撇子自然就成了他们的头。他们就在这弹丸之地，追逐拼抢，倒也其乐陶陶。

玩过一向，不满意了。城墙做篮球架，弊端颇多，其一，不正规；其二，球员无意中撞在上面，苦头就大了。他们都想改变一下。

有一天，左撇子带回来一个消息。

县里的电风扇厂办不下去，要关门了。干部和工人都要调到别的单位去，人心惶惶，很混乱。有人趁机偷走厂里的材料、设备、工具。左撇子去拖货时都看到了。当下就心里一动，想到一个主意。回来一说，大家都很高兴。于是趁着月黑风高夜，十几个人来到电风扇厂，破墙而入，把一个篮球架子抬出来了。他们把球架竖在晒谷坪上，篮圈朝里，屁股对着钟水桥。为了怕工厂的人来要回去，也怕以后赶墟的人破坏（在上面拴个牛呀猪呀什么的），又连夜和了两袋水泥（也是没花钱的），浇铸在篮球架的底座上，固定死了。干完这些，天都亮了。墟坪上平地冒出一个篮球架，城墙巷的居民起来看到，都很新鲜，也很高兴。

从此，左撇子们可以正式打半边场子了。

他们对打半边场子是最有兴趣的。凡会打球的，都喜欢打半边场子。十几个人分成三队，或者四队比赛，五个球为一局，胜者继续打，败者下场，轮流上阵。谁也不想输了下场，所以拚抢是很激烈的。每次分队，都是用的最古老的方式。他们让两个最弱的队员，用划拳来挑选。大拇指是刀，食指是鸡，无名指是虫。刀砍鸡，鸡啄虫，虫蛀刀，叫做一物降一物。每次挑选队员都很紧张。各把右手背在身后，互相盯住对方，“砍！”“啄！”“蛀！”手出声到。胜了，便很得意地先挑上一个。先挑上的自然是 strongest 的。左撇子每次都是第一个被挑走。然后，再划拳，再挑人。这时候，人人都会紧张了。都希望能挑在跟左撇子一队。因为左撇子球艺好（他们称他“左撇子球王”），跟他一队，赢的时候多，输的时候少。

他们打球，旁边便围了许多人看。这里面有小孩，大人，也有老头和妇女。他们中间有一半是看新鲜的。屋门口有了球场，既然不费事就可以看到球赛，这个便宜不能白白放过。看球也能上瘾。这个简单的球场居然培养出来一批球迷。吃过晚饭，有时玩球的没有来，看球的先来了。他们坐在晒谷坪四周，一直坐到天色黑尽。如果

天黑尽了还不尽兴，便有就近的人家，回屋去把电灯扯出门口来，换上大灯泡，照在球场上让他们继续玩。不少人还把茶壶茶碗也捧了来，自己喝，旁人喝，打球的也喝。这里面也有兴趣减退的，主要是那些老太太和妇女。她们的爱好，更倾向于鸡零狗碎地闲扯。于是她们就转移到钟水桥上。在这里坐上一晚，她们才遗憾以前真是白吃了几十年饭。那地方好啊！坐在那里，一面绩麻（或嗑瓜子，或哄小把戏困觉），一面说话，一面吹着顺河面刮过来的晚风，一面还听着河水流动的哗哗声（偶尔有鱼跃出水面，就见白光一闪，又听“哗喇”一响），真是比吃肉还过瘾！

打球的时间，在晚饭以后。白天，晒谷坪不得闲。逢到赶墟（这里是二、七逢墟），晒谷坪是鸡鸭场，卖鸡的和买鸡的挤得插脚不进。平常的日子，晒谷。逢到赶墟那天，打球之前，他们会拿扫帚在球场上划几下，把鸡屎鸭屎撇出场外。平常就不扫了。于此他们却要受点苦头。晒过谷的坪里，那种毛糠是扫不尽的。十几双脚板在上头奔跑，毛糠飞腾起来，都沾在汗渍渍的人身上。这种毛糠，其实是谷子尖上的短须，沾上身，奇痒难耐。有时几处地方同时痒，两只手不够用，在场上便象骚猴子一样乱搔，乱蹦。好在晒谷坪就挨着钟水河。打完球，一行黑影鱼贯跑下河

岸，在那黑糊糊的地方，脱光衣裤，急急忙忙撒泡尿，用手接点热尿抹在肚脐眼上（据说这是为了避邪。又说这就可以避免冷水进到肚子里去。这地方的大人小孩下河洗澡前都要先来这一下），然后便趟着水跑到河中间。在河中间他们排成了队伍，左撇子领着头，游泳。他们跟他们的父亲、爷爷一样，只会狗爬式。他们的狗爬式都游得很好，砰——咚，双脚打一下水，就能蹿前好远。他们在河中心绕着圈子打水，砰咚！砰咚！砰咚！一路水花溅起好高。

篮球架好象磁场，把爱玩的和不爱玩的都吸引到墟场上来了。墟场成了个热闹的地方。

左撇子给这里叫了个好听的名字：快乐王子俱乐部。本来都是布衣之家出身，却称王子，还冠以快乐二字，不知左撇子是怎样想出来的。

这个名称只限于内部叫叫，对外不用。

三

左撇子住在几栋大屋夹出的一条巷子尾上。这巷子很窄，两边的墙很矮，屋檐都接在了一起，把一条巷子都逼得黑了。白天从这里经过，双手会不自觉地捏成拳头。出巷子，有一排茅房。经过茅房，是所谓城墙外。城墙外有几户人

家。左撇子却又住在城墙外那边。那边有一口水塘。其实叫它臭水凼更合适。三间屋大的塘里，只在塘底积了一洼脚背深的水。水色深黑，水面上停着一层蚊虫。经常有人把鸭子赶下去，把刚从茅坑里捞出来的蛆婆子撒进水里，让鸭子们争吃，吃得塘水叭哒叭哒地响。从这塘基上走过去，有一小块空坪。左撇子就住在这块空坪里。

左撇子的家是两间平房。房子是挨着八十一号的后墙砌的。八十一号是一家鞭炮店，房子高大，屋檐危耸，又正向阳，就把他家的光线和南风都挡住了。

左撇子家里，只有两个人：他和他的父亲。他父亲把板车让给他拖了，如今闲居在家。六十几岁的人了，也该闲一闲了。他却没有多少闲。每天做三餐饭，洗两爷崽的衣服，还有好多闲呢？两间房，原先左撇子不在家的时候，老父亲住一间，一间做厨房。左撇子回来，就在厨房里用大柜隔开一下，开张铺，住在里面。在他的这一统天地里，除了一铺一盖，别无所有。旧的柜板，发黑的墙壁，糊过旧报纸的窗框，映照得这里有点黯淡，寒酸。他就裁了两条报纸，写了副对子贴在柜板上：

虎啸风生远

龙腾浪更高

如此环境，却贴了这样一副对子（这种对联似乎应高挂在王侯将相的家里），就使人对他有点捉摸不透了。

左撇子只能暂时靠拖车为业。拖板车是卖力气的活。晴天晒，雨天淋，赚的钱也大。他也象所有拖板车的一样，一天只做半天活。天不亮出门，半上午就回家了。出门的时候，赤裸上身，只着短裤，腰间缠了块白帕，板车杠上吊个水壶（水壶盖也掉了，随便砍了个木塞子顶替的），灌了满满一壶水酒。渴了，喝一口；渴了，喝一口。所以他们身上总有一股酒气。归家时，水壶干了，白帕却湿了，湿得能捏出水来，倒好象把一壶水酒都倒在上面了。他跟别人不同的地方，是脚上没有一双轮胎胶做的草鞋。他打着赤脚跑路。他拖板车喜欢跑，下坡跑，平地上也跑，上坡时，就一步捣一步地往上挣。（他的耐力，就是这样练出来的。）他跑起来很好看，身子前倾成35度角，双手绷直压在车杠上，高抬腿，轻落步，跑得很轻松，很均匀，很有弹性。因此他一天做的活比别人多。他不贪财，赚的钱够两爷崽吃饱就算了。他在家里不出工的日子也多。只有一次，连续猛做过十几天。那次是他父亲病得住院了。他晚上要去医院侍候，白天拖车。每天拖

满。赚的钱，除了缴住院医药费，还买了糖，给父亲泡水喝，买了鸡（每天一只），熬汤给父亲补身体。十几天下来，他身上晒脱一层皮，肩上背上，脱得一块一块的，脚上也打起了黄水泡。原来他是个孝子。

有那么多时间闲在家里，他做些什么呢？经常做的有三件事：练武、看书、打球。

他在乡下的时候，因为无聊，也为了防身，就跟人学了一路拳。这里的乡下，很多人都会打拳，祖传的。左撇子学的是蛇行勾魂拳，这种术语，在武术书上是找不到的，是创造出来的。蛇行勾魂拳的练法，有点怪。每天早晚练两次。早，在五点以前；晚，在十一点以后。十一点以后和五点以前，天降露水。这叫露水功。练拳之前，先得打碗井水，用手画一道符（这符咒却是绝对不得告人的），喝下去。要喝得滴水不剩。然后练五分钟“站桩”。双脚叉开，与肩平齐，膝盖微弯到手指尖正好触着。面朝南（师傅住在南边），两眼平视，深吸气，慢呼气，意守丹田。还有，脑子里得清晰地思想起师傅的样子来。一直到练完拳，都得一直想着。他从乡下回来，每天早晚，都到门口的空坪里去练。他也真练出来了。那站势（站住，就如生了根一般，突然从后面推一掌也是不容易推动的），那拳头（那拳头

啊，肉少骨头多，一望惊心），那肌肉（肌肉象一串串干牛肉束起来的），都说明工夫不负苦练人。

左撇子还喜欢看点书。他看书不象是消遣，也不象是研究。他不看侦探小说，也不看在全国很轰动、而又政治性很强的作品。他看的是这样的书：《史记》、《侍卫官杂记》、《慈禧前传》、《我的前半生》、《克格勃内幕》、《拿破仑传》、《话说希特勒》、《球王贝利》、《怎样玩魔方》。他看书，喜欢躺在床上看，把被子、枕头摞起来作靠背。看一阵，把书扑着压在膝盖上，仰脸，看着天窗，想心思。隔着一堵墙，前面鞭炮店里闹哄哄。鞭炮店里新近装了部手摇切烟丝机，是从长沙作废品买回来的。机器很旧了，开起来，吱呀——嚓，吱呀——嚓，听久了人都会短寿。切烟丝的生意很好，一天到晚很少有停的时候。左撇子枕着头，似乎专心听着这声音：“吱呀——嚓”，“吱呀——嚓”。听一阵，又拿起书来看。一个上午，或者一个下午，就是这样过。不看了，就把书塞在枕头下面放好。很少有人知道他喜欢看书。

他有时也出去串门。他坐在门槛上，或是条凳上，听人们谈论从外面听来的事情。某主任搬进了一栋小楼房啦，某局长的女儿换了工种啦，某科长的老婆吃商品粮了啦。他一般很少搭腔。

说到这类事，他就也会发两句感慨：“这样讲一讲有什么用？要有本事，我们也去当主任（或局长，或科长）！”有时也很忧虑地说：“要都是这样子，国家怎样搞得来！”

他最喜欢的当然还是打球。穿开裆裤的时候就喜欢玩球了。那时是玩皮球。至今算起来，快二十年历史了。有一段时间，他打球是很着迷的。篮球对于他，可以当得饭吃，做得衣穿，夜晚睡觉也抱着。后来下到农村，他要自己考虑生活问题了，对篮球的着迷程度才减退一些。左撇子一米六八，且瘦瘦筋筋，光看他的个子，大概不会相信他能打球。然而他的球确实打得很好。除了身高，他具备了打球的一切素质。体力好（连续打两场球，可以不出汗），反应快，弹跳高，速度快，基本功好（一个球在他手里简直玩熟了），又舍得体力去拼抢。他还具备一般人没有的条件：左手。左手打球，对方往往很难防守。人们都不适应对付左撇子的打法。伙伴们很佩服他的球艺。他的球艺到底好到什么地步呢？譬如有一次上篮，跨出的头两步，已经闪过了两个防守队员；当他第三步腾空，准备球出手时，对方的第三个队员——大块头奶猪崽又跳起扑过来了。这时他急忙收手，把球从左腿胯下换给右手，侧过身，低手把球投出去。一眨眼工夫，球就在空中

做完了三个动作，最后进了篮。这就是工夫，是素质，强求不来。他们没有看过省队打球，心想省队大约也就不过如此了罢！伙伴们都为“左撇子球王”而自豪。也有人为他惋惜：“球打得这样好，竟没有单位来招他去，都是瞎了眼！”

这话说得冤枉。有几个单位，也来找过他。搬运队来找过他。他们看中了他的体魄和劳动态度。他没有答应。煤矿来找他。他躲开了，不见。刚刚建起的水泥厂，听说他球打得好，慕名而来，请他去先做临时工，一有指标就优先他。人们以为他这次该答应了。他却笑一笑，谢绝了。他跟伙伴们说：“我不比别个差点什么，怎么就该我去做那种事？！不去！”

人们都搞不清他打的什么主意。

他常常往灯光球场跑。

四

由墟坪往东，走完石板街道，有一群高大的建筑。这里有县委机关，银行，供销社，水电局，商店，电影院，招待所。这片房屋是文化大革命以来建起的。一色的三层楼房，红砖亮瓦，窗子开得很大。

灯光球场就在这群建筑的包围中间。